

# 坚决守住农村社区这道疫情防线

甄言

自6月26日发现无症状感染者开始,在短短十多天时间里,安徽泗县共报告确诊病例逾300例,无症状感染者超1000例。截止7月7日,安徽泗县第十轮核酸检测结果已复核完毕,实现了社会面清零。坚决筑牢县级城市和广大农村地区的疫情防控屏障,对从全局上战胜疫情、坚决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来说,既不可或缺也至关重要。

疫情防控贵在精准科学。泗县在短时间内迅速控制疫情,离不开当地干部群众的心心相印、众志成城,也得益于科学研判施策、快速精准防控,得益于全省联防联控、统筹调配资源力量。由此而言,只要毫不动摇坚持“动态清零”总方针,加快局部聚集性疫情处置,加强防控能力建设,强化区域协同、省内统筹,把防控的人力物力储备足备齐,我们就有信心也有能力打好疫情防控县城保卫战、农村保卫战。

农村生产生活同城市生产生活是完全不同的,城市社区执行的疫情防控措施,照搬到农村并不一定“有疗效”。农村社区特点在于人口密度较低、人员流动较少,这本身就是阻断疫情的天然屏障。

相较于大城市,县级城市和农村地区在核酸检测能力、技术人员储备、病例流调信息追踪等方面仍然相对滞后。县城人力物力财力也决定了,很难在广大农村地区建立15分钟快速核酸采样圈、推广大规模常态化核酸检测。从泗县通过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发现疫情早期传播的实践看,围绕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建立小样本的“哨点系统”,足以实现较早发现传播风险的目的,也能够较快时间内迅速扑灭疫情苗头。

近日正式公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就农村地区发生疫情后开展全员核酸检测的范围和频次制定明确规范,提出“疫情存在扩散风险时,疫情涉及的自然村、涉及乡镇政府所在地及所在县城,每日开展一次全员核酸检测”“疫情波及多个乡镇时,基于流调研判,扩大范围开展全员核酸检测”等要求。着眼县城和农村地区实际制定全员核酸检测范围,坚决避免上纲上线、过度透支资源,对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具有重要价值。

农村社区相较于城市社区,社会事业

发展明显滞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明显存在短板,这意味着农村疫情防控的一项重要任务是加强社区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安徽省针对本地疫情形势提出,对照国家第九版新冠肺炎防控方案,认真排查核酸检测、转运隔离、物资配送过程中可能引起交叉感染的风险隐患,形成科学规范的操作清单,印发到基层一线每一个具体负责人和操作人员手中,严谨细致地抓好落实。对全国广大县城和农村地区而言,同样需要拿出更多的务实举措,针对防控短板不足和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精准施策、精准除弊,力争用最小代价实现最好防控效果。

农村社区是农村社会服务管理的基本单元。“在应对疫情的斗争中,无论是应急状态防控还是常态化防控,社区都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加强农村社区疫情防控能力建设,完善农村社区常态化防控措施,从源头上、底子上提升农村预防和重大疾病的水平,必将从根本上筑牢守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防线。

# 压紧压实防汛救灾“责任链”

张近山

中央气象台预计,7月中旬,西北地区东部、华北、东北地区、黄淮等地多降雨天气,降雨量较常年同期偏多或接近常年。受强降雨影响,黄河、海河流域部分区域将出现涨水过程,暴雨区部分中小河流可能发生超警洪水。对此,水利部启动洪水防御Ⅳ级应急响应,要求相关部门密切关注雨水情变化,做好暴雨洪水防御工作。面对可能到来的汛情,唯有压紧压实防汛救灾责任,落实落细各项安全防范措施,才能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越是关键期,越要绷紧弦。与往年相比,今年入汛时间早,雨情、汛情、灾情主要呈现出强降雨过程多、雨区高度重叠,超警的河流多、珠江流域汛情重,工程险情多、山洪地质灾害重以及灾害损失重、人员伤亡大幅下降的“三多三降一降”特点。即将进入“七下八上”关键期的全国防汛工作,面临着南北双重压力,防汛形势不容乐观。应对这些新情况、新特点、新形势,既需要把防灾减灾救灾的网络体系织得密些再密些,也要求相关部门

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以“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时无备”的心态做好万全准备。

汛情就是命令,责任重于泰山。暴雨和洪水来袭的危急关头,既考验应急管理和灾害防御能力,也检验责任担当和为民情怀。近日,国家防办、应急管理部组织的防汛抗旱专题视频会议要求,严格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防汛责任制,督促各级防汛包保责任人下沉一线。各级党委和政府承担着防汛救灾主体责任,必须坚决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广大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难关头豁得出来,主动担当、敢打头阵,让党旗在防汛救灾第一线高高飘扬,就能更好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密切联系群众优势转化为防汛救灾的强大政治优势。

环环相扣的“防汛链”,离不开层层压实的“责任链”。今年入汛前,国家防总公布了2288名全国防汛抗旱的行政责任人,要求各级责任人落实防汛救灾的

各项措施;水利部公布了719座大型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督促各地落实中小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住建部公布了全国692个城市排水防涝安全责任人名单……相关责任人不仅要挂名更要担责,要不断提升履责能力,切实履行工作职责。确保责任不留空白,防汛不留死角,才能共同筑就防汛抗洪的坚实堤坝。

防汛救灾无小事,来不得丝毫松懈,容不得半点闪失。绷紧防大汛、抗大险、救大灾这根弦,把应急准备做得更细、责任措施落得更实,全面提高灾害防御能力,闻“汛”而动,迎难而上、众志成城,我们就一定能打赢防汛救灾这场硬仗,更好保江河安澜、护群众安康。



#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 社会组织有作为

沈若冲

民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日前印发《关于推动社会组织进一步助力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就业工作的通知》,强调引导社会组织发挥动员社会力量、链接各方资源、提供专业服务等方面优势,助力开发就业岗位、拓展就业空间、提供就业服务。这是适应当前稳定就业形势的重要举措,必将有力促进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就业。

以社会团体、基金会和社会服务机构为主体组成的社会组织是吸纳就业的重要力量。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底,全国共有社会组织90.2万家。其中,在县(区)级登记的城乡基层社会组织达到68.9万家,占社会组织总数的76%,吸纳就业人数为810.4万人,平均每个组织的就业人数约为12人。从人员学历来看,大学专科及以上为292.6万人,占比约36%。为城乡社区提供服务的社会组织呈现出吸纳就业人数的容量高但高学历人员比例亟须提升的特点,在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方面仍有较大空间。

今年以来相关部门多措并举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发挥社会组织作用一直是重要环节。此前,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就印发通知,要求全国各级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构引导全国90多万家社会组织重点在本地特色产业、现代服务业等方向挖掘就业需求,在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创新服务内容,开发更多适合毕业生的专业岗位。在6月22日、6月24日连续召开的座谈会上,也向全国性行业商会发出了号召。这次三部部门联合印发通知,并进一步明确了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工作要求,规格更高、措施更全,要求也更加明确,这体现了相关部门的主动作为,有助于发挥部门合力、激发内生动力,提升政策举措的整体效能。

从当前形势来看,发挥社会组织在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中的作用,最关键的就是要千方百计开发就业岗位、拓展就业空间、提供就业服务。各级政府要加强统筹规划、制定具体方案、完善支持举措,用足用好财政资金补助政策和政府购买服务政策,积极调动社会力量、社会资源参与社会组织领域就业促进工作。比如“推动政府购买服务、公益创投等政策落地与项目实施,引导社会组织开发与承接服务相适应的就业岗位”“因地制宜开展线下各类招聘活动,及时组织动员本地区各类社会组织,针对性举办小规模、定制化招聘会”“加大对租用民政、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所属园区及物业的社会组织租金减免力度,提高补贴水平,减轻运营负担”……这些政策举措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关键是要落地落实落细。

当前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严峻复杂,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是稳就业重中之重,更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对于广大社会组织而言,理应提升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意识、发挥应有作用,共同把工作做好。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全力挖掘岗位增量,带头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积极参与“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结合高质量发展要求合理设置见习岗位,增强对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吸引力;依托“互联网+”吸纳灵活就业,推动跨界融合、业态创新,增加灵活就业机会,为高校毕业生提供锻炼机会和行业实践经验。

安徽省积极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等作用,计划提供4852个2022届高校毕业生特定就业岗位;宁夏出台政策倾斜支持到城乡社区就业创业的高校毕业生,鼓励参与公益创投项目的社会组织聘用高校毕业生……当前各地正在积极行动,发挥社会组织的作用,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各方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必将有力护航高校毕业生就业求职路。

# 拒绝歧视,别把“非全日制”标签化

秦川

据报道,山东德州一网友通过人民网“领导留言板”留言,建议公务员遴选时放宽学历限制:“遴选条件放宽一点,学历设置成本科以上,不要设置全日制,可以设置学士学位证,让更多的人充分竞争,选拔出品德和能力好的人。”对此,德州市委组织部回应,将在2022年市直机关公开遴选中,明确报名条件为“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遴选机关不再对学历性质限制“全日制”。

这一回复,及时而又明确,值得点赞。不再对学历性质限制“全日制”,既满足了诸多考生的正当需要,也尊重了国家的有关规定。

无论《公务员公开遴选办法》还是《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都没规定公务员招录必须是全日制学历才能报考。比如,2013年由

中组部、人社部制定,2021年由中组部修订的《公务员公开遴选办法》对学历的要求是这样的:“报名参加中央机关、省级机关公开遴选的一般应当具有大学本科以上文化程度,报名参加市(地)级机关公开遴选的一般应当具有大学专科以上文化程度。”可见,报考公务员,无论大学本科还是大学专科,都不强调是不是全日制。

遗憾的是,揆诸媒体报道,一些地方把规定当成了耳旁风。“国家统一招生的全日制”成了硬杠杠,如果是“非全日制”,任你再优秀,连报名公务员考试的机会都没有。这种不公平的对待,给“非全日制”考生造成了实质性伤害。

不过也有网友认为,“非全日制的为什么要享受全日制的待遇?”“非

全和全日制待遇一样,谁还考全日制啊”“全日制跟非全日制等同对全日制来说是不公平的”……这些声音值得倾听,看似有些道理,但经不起推敲。

早在2016年,教育部办公厅就印发《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自2017年起,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由国家统一下达招生计划,考试招生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培养质量坚持同一要求,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也就是说,学历学位证书的含金量是一样的,都具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了。

在有些人看来,非全日制是混出来的,给钱就能上,有关系就能过关,走个过场就能拿到学位证书。殊不知,这是老黄历了。如今,国家对非全

日制的要求同样严格。

以如今的非全日制研究生为例,他们也要参加统一考试,也要经过必须的审核,还要完成应有的答辩。换言之,该学的都要学,该考的都要考,该履行的程序都必须履行。为何还将非全日制考生拒之门外?

在人才使用上应该“不拘一格”。不拘一格不是不要“格”,而是不能拘泥于“格”。如果设置条件过多,乃至任性设置羞辱性条件、故意标注歧视性条款,则不仅不利于人才脱颖而出,更有可能触犯法律。

德州遴选机关不再对学历性质限制“全日制”,开了个好头。其他地方应及时跟进,该纠偏的纠偏,该优化的优化,不折不扣地落实中央规定。为此,有关部门应要求各地进行排查,督促各地严格向中央规定看

齐,对我行我素、阳奉阴违的地方依法问责。

同时,还应清理各种隐性歧视,以及其他方面低看非全日制的现象。据报道,有的地方对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就业安家补贴也拿全日制、非全日制说事,使得非全日制的毕业生享受不到相应的补贴,如此做法备受诟病。为此,各地也要在这方面做好清理工作,彻底清除歧视非全日制的土壤。

值得一提的是,今年4月27日,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明确指出,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禁止设置歧视政策。可以看到,国家对就业歧视零容忍,那种任性设置门槛的做法越来越不合时宜。拒绝学历歧视,消除各种不合理的显性或隐性门槛,是时候了!